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xi Installation Group Co., Ltd.
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20)

變更監事

1. 股東代表監事辭任

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謹此宣佈，於2024年4月23日，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收到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曹海洋先生(「曹先生」)的辭呈，因工作變動原因，曹先生辭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曹先生的辭任自公司新任股東代表監事經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時生效。

曹先生已確認其與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本行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注意。

2. 建議委任股東代表監事

本公司於2024年4月26日舉行監事會會議，會議選舉閔磊先生(「閔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

閔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閔磊，33歲，於2014年7月加入本集團，歷任本公司項目會計，自2016年10月至2018年6月擔任總賬會計，自2018年7月至2019年1月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廣東山安建設工程有限公司（「廣東山安」）財務負責人、自2019年2月至2023年3月擔任廣東山安副經理，自2023年至今擔任本公司財務資產部部長。

閔先生於2014年7月獲得山西財經大學華商學院會計學學士學位。閔先生亦於2019年9月獲得山西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中級會計師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通函日期，閔先生確認(i)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或監事；(ii)彼與本行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涉及委任閔先生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須予披露之其他事項，且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閔先生於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任期內將不收取本公司監事薪酬及／或津貼。閔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其任期將自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第一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委任上述股東代表監事的進一步詳情的通函連同股東大會通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利民先生

中國山西，2024年4月2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i)執行董事王利民先生、任銳先生及張琰先生；(ii)非執行董事徐官師先生、張宏杰先生、慕建偉先生及馮成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景明先生、吳秋生教授、單焯然女士及郭禾先生。